

#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工程先行工程

## 土建工程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工程先行工程土建工程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核准(2022)37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以 粤交基(2022)505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30%:70%,招标人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即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位于广州中心城区的北部,途经白云区和黄埔区,本项目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起于与广深高速公路相交的火村互通,接广州市东二环高速公路,向西北方向经萝岗、长平、八斗后转向西行,经石湖、北村、蚌湖、水沥互通,止于与广清高速相交的龙山互通,并与广州市西二环高速公路相接,改扩建路线全长约 39.38km,桥梁总长 16895m/76 座,其中特大桥、大桥 15747/19 座,中小桥 1148m/39 座;隧道 750m/2 座,涵洞 75 道,天桥 1 座,通道 3 座;互通式立体交叉 11 处,服务区 1 处,停车区 1 处,管理中心 1 处。本项目采用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推荐采用 100 km/h。

本标段里程长度 4.503km,共设置特大桥 1404.8m/1 座、大桥 188m/1 座(按左右线均值计)、涵洞 8 道、通道 1 道、天桥 1 座;隧道 297m/1 座(按左右线均值计)。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B类桥隧比较大工程	X1	ZK2998+380-K3002+900(具体桩号以施工图为准)	4.503	共设置特大桥 1404.8m/1 座、大桥 188m/1 座(按左右线均值计)、涵洞 8 道、通道 1 道、天桥 1 座;隧道 297m/1 座(按左右线均值计)。	具备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且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 下同)”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若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下同。]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4) 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 (5) 联合体牵头人所承担的工程量必须超过总工程量的 50% ；
- (6)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 (7)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 在本次招标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最多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 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至\_\_\_\_（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陆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jtcbs.gdcd.gov.cn>) 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取费用 1,000 元，售后不退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只收取一次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不分标段收取）。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公路工程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_\_\_\_\_。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 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投标人应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 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 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 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 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 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 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 (2) 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和龙环库路 79 号  
邮政编码: 510288  
联系人: 郑小姐  
电话: 020-32615815  
传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洛溪康宁西路 118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 511431  
联系人: 余先生  
电话: 020-39185654  
传真: 020-36173090  
电子邮件: GZJZZBDL@163.com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